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减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正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天地”）、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莱”）、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209,075,877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19.13%。其中，股东新时代证券持有本公司股份 5,290,176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0.48%。

◆**股东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新时代证券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即 2017 年 8 月 3 日）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290,176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 0.4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水股份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临 2017-031 号）。

◆**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2017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12 日期间，新时代证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 3,190,176 股（减持均价为 30.07 元/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0.29%；2017 年 9 月 13 日至 2017 年 9 月 22 日期间，新时代证券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 2,100,000 股（减持均价为 30.01 元/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0.19%。至此，新时代证券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其已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 5,290,176 股，占拟减持股份总额的 100%，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0.48%。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后，新时代证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于减持西水股份股票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新时代证券减持本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减持股东名称：**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减持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5,290,176 股

3、**持股股份的具体来源：**该股份来源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购入。

4、**股东公告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况：**2017 年 8 月 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西水股份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临 2017-031 号）；新时代证券拟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290,176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 0.48%，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及相关持股变动情况

1、股东实施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2017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12 日期间，新时代证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 3,190,176 股（减持均价为 30.07 元/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0.29%。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水股份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公告》（临 2017-036 号）。

2017 年 9 月 13 日至 2017 年 9 月 22 日期间，新时代证券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 2,100,000 股（减持均价为 30.01 元/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0.19%。至此，新时代证券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其已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 5,290,176 股，占拟减持股份总额的 100%，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0.4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元/股)	(股)	(%)
新时代证券	集中竞价交易	2017/9/1-2017/9/12	30.07	3,190,176	0.29
	集中竞价交易	2017/9/13-2017/9/22	30.01	2,100,000	0.19
	合计	-	-	5,290,176	0.48

2、股东实施减持股份计划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后	
	持有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有股数（股）	持股比例（%）
新时代证券	5,290,176	0.48	0	0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后，新时代证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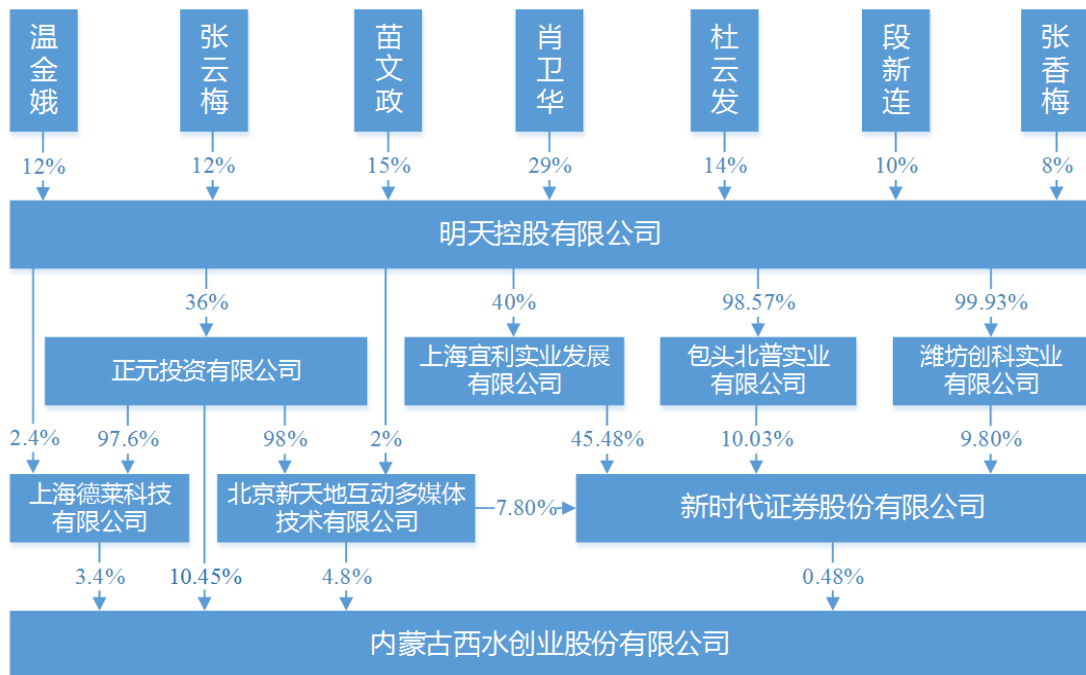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实施减持股份计划前后的持股情况

(1)本次新时代证券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正元投资，实际控制人仍为肖卫华。正元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新天地和上海德莱合计持有本公司 18.65%的股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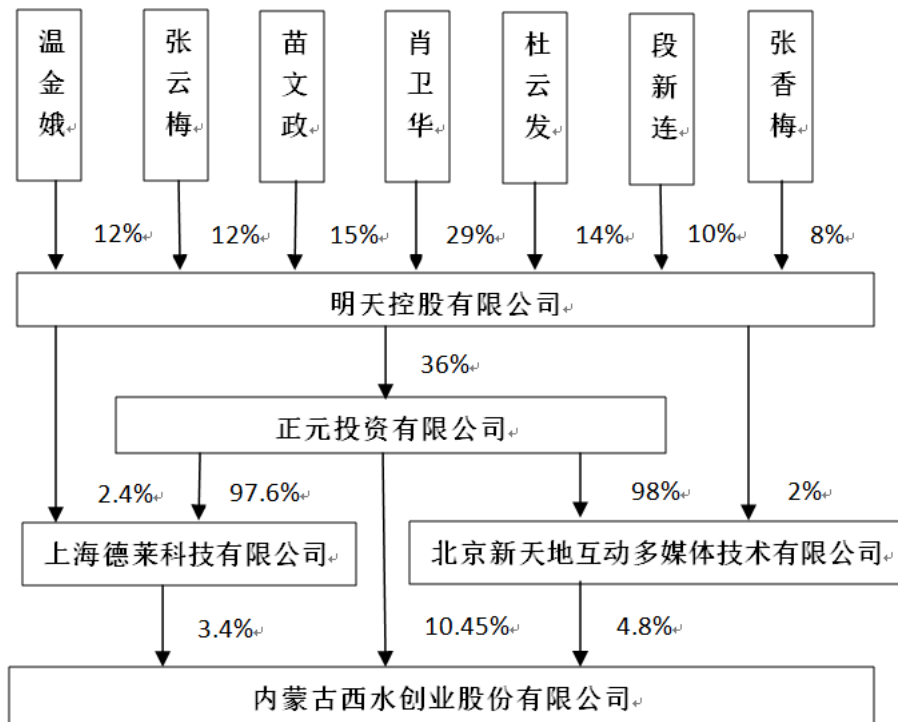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正元投资	114,173,553	10.45	114,173,553	10.45
北京新天地	52,447,968	4.80	52,447,968	4.80
上海德莱	37,164,180	3.40	37,164,180	3.40
新时代证券	5,290,176	0.48	0	0
合计	209,075,877	19.13	203,785,701	18.65

(2) 股东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前后的股权控制关系情况

新时代证券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公司股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新时代证券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 4、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 5、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后，新时代证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三、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新时代证券是控股股东正元投资的一致行动人之一，其持股比例较小，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新时代证券《关于减持西水股份股票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